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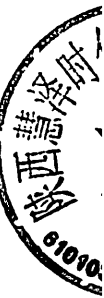
高新区服务类救助项目

合 同 书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事业
服务局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陕西慧泽时代市场调查有限公司

签 订 时 间 ： 年 月 日



甲方：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事业服务局

乙方： 陕西慧泽时代市场调查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经甲、乙双方共同协商，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内容：

针对西安高新区在册低保家庭中的重病人员、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提供安全维护、健康清洁、卫生保洁服务（与困难老人、残疾人居家服务不重复享受）。

服务人数：约260人。

服务对象	服务类型	服务内容	备注
1. 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2. 低保家庭中重病人员	安全维护服务	线路安全检查	1.“安全维护服务”服务周期内，只服务1次。 2.“健康清洁服务”“卫生保洁服务”两个服务类型每月可选其中1项，每个服务类型服务总时长不少于2小时。
		更换灯具、开关、电线等	
		更换插排	
	健康清洁服务	洗澡	
		康复护理（按摩推拿、心理慰藉）	
		健康护理（心率、血压、血氧、血糖测量）	
		面部清洁（理发、修剪手脚指甲、刮胡子等）	
	卫生保洁服务	打扫卫生、整理房间	
		衣物、床单被罩换洗	

二、合同价款

(一)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（大写）贰拾万陆仟元整（¥206000.00）。

(二) 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用、人员费用、税金等履行合同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。

(三) 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影响。

三、款项结算：

(一) 付款方式：

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开具相应金额发票给甲方，甲方 30 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%（¥82400.00 元，大写：人民币捌万贰仟肆佰元整）。

服务期满，甲方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开具相应金额发票给甲方，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%（¥123600.00 元，大写：人民币壹拾贰万叁仟陆佰元整）。

(二) 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。

(三) 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。但如果乙方未能按时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合格，甲方有权延迟付款直至问题得到解决。

四、服务地点及服务期：

(一) 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(二) 服务期：合同签订后至2025年12月31日。

五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. 甲方负责配合本次项目服务工作；
2. 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；
3. 甲方根据需要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审核，提供建议及意见，确定最终实施的运营服务方案，以便乙方遵照执行；
4.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

1. 乙方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，以良好的形象和积极的工作态度，按甲方要求开展工作；乙方应确保服务人员具备相关专业背景、资质认证和必要的工作经验。

2. 乙方应服从甲方统筹管理并按流程开展工作；

3. 乙方在服务期间发布的任何涉及甲方的相关信息，必须事先提交给甲方审核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擅自发布。

4. 乙方应制定并实施严格的安全事故预防措施，确保服务过程中的安全；如发生安全事故或服务质量问题，乙方应在事故发生后的【24】小时内通知甲方，并立即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态扩大，同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赔偿责任。

六、服务质量保证

（一）乙方需派一名具备相关专业背景和至少【2】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项目负责人，直接与甲方沟通。项目负责人应在接到甲方问题或要求后的【12】小时内作出响应，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，确保在【24】小时内解决问题。

(二) 项目在设计过程中如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，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，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进行方案实施，确保变更后的服务质量符合合同要求。

(三)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【3】个工作日内提交详细的实施方案流程及说明文档。

七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与本合同有关的或因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争执，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不能解决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八、合同变更

(一) 在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，对于因非乙方原因导致的需变更原合同约定的服务的，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，并提出变更理由、修正方案及变更清单。甲方在接到通知后的【10】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，经双方协商并签署有关文件（作为合同附件）后实施。

(二) 因甲方的原因变更合同的，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，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有关变更文件。如因此造成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价格或时间增减，双方将在有关部门审批同意后，对合同价、交货时间进行公平调整。除非甲方书面同意，否则乙方保证不因上述调整的进行影响服务正常进度。

(三) 合同期限内，除不可抗力（包括但不限于地震、火灾等自然灾害、战争、罢工、停电、政府和军队行为等）造成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，甲乙双方在履行义务的前提下任

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。一方如需解除或变更合同，应提前10天通知对方。

（四）无论是按本合同要求，或是根据变更合同提供服务，乙方都不能免除其对应承担的责任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，甲方有权拒收，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%的违约金。

（二）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，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0.5%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15日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要求乙方在合同终止后【30】个工作日内支付累计违约金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（三）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接受服务，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，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金额5%的违约金。甲方逾期付款，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0.5%向乙方偿付违约金。

（四）其它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处理。

十、验收

（一）成交供应商配合采购人验收；若存在验收费用，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（二）合同所有内容完成后，由乙方进行自检，合格后，准备验收文件，并书面通知甲方验收。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约定，对合同内容进行验收。

（三）验收依据及标准：

1. 本合同及附加文本;
2. 磋商文件、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函;
3. 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
十一、保密条款

(一) 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合同内容保守秘密, 对因协议内容的公开而造成经济和名誉损失, 有责任的一方应该承担法律责任。

(二)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相关规定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(一) 本合同须经甲、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理人)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。

(二) 合同生效后, 甲、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, 全面履行合同, 违者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。

(三) 本合同一式陆份, 甲方执四份, 乙方执两份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四)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, 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:

法定代表人(委托代理人):

地 址:



何子

郑斐

乙方: 陕西慧泽时代市场调查有限公司

司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(委托代理人):

地 址: 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长

鑫领先国际 11004 室

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太

白北路支行

账号:

账 号: 2701015201201000013855

电 话:

电 话: 1809232910

签约日期: 2025 年 7 月 28 日

签约日期: 年 月 日

